

宁夏回族自治区永宁县人民法院公告

(2024)宁0121执1999号

宁夏兴夏房地产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执行人赵磊与被执行人宁夏姓夏房地产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2024)宁0121民初922号民事判决书,(2024)宁0121执1999号执行裁定书因你公司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现申请执行人赵磊向本院提出申请,请求依法对被执行人宁夏兴夏房地产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中山南街195号房产(产权证号175967号)启动评估、拍卖。现通知你2025年6月22日前到我院执行局领取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及评估报告,领取评估报告后十日内可对其提出异议,逾期未到,视为放弃权利。随后本院将在具有资质的司法拍卖平台对上述房屋进行公开拍卖,对于拍卖相关事宜可在具有资质的司法拍卖平台对上述房屋进行公开拍卖,对于拍卖相关事宜可在具有资质的司法拍卖平台对上述房屋进行公开拍卖,对于拍卖相关事宜可在具有资质的司法拍卖平台对上述房屋进行公开拍卖,对于拍卖相关事宜可在具有资质的司法拍卖

特此公告

联系法官: 李法官 电话: 0951-8411057

永宁县人民法院

